

113 年地方政府應辦公務統計業務及評核權重

應 辦 業 務 項 目		評核權重 (%)
統計範圍劃分 方案及公務統 計方案	1.辦理統計範圍劃分方案檢討及修正作業。	16
	2.輔導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推動內部報表增修作業。	
	3.辦理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公務統計方案修正之核定作業。	
	4.辦理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公務統計方案更新作業。	
	5.輔導及評核公所辦理公務統計方案相關作業。	
統計資料編報 及發布管理	1.辦理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報表資料之審核及管理作業。	25
	2.辦理本機關及輔導所屬機關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之檢討及管理作業。	
	3.辦理本機關性別統計之推動作業。	
	4.辦理本機關各類統計刊物(指標)之檢討及編布作業。	
	5.辦理本機關統計成果視覺化查詢平臺之檢討及維護作業。	
	6.辦理本機關統計資料庫查詢平臺之檢討及維護作業。	
應用統計分析	1.辦理本機關應用統計分析實施計畫之研訂作業。	30
	2.辦理本機關統計通報及專題統計分析推動及應用作業。	
業務資訊化	1.公務統計業務資訊系統之建置及其各項功能之應用情形。	12
	2.辦理本機關公務統計業務專區之檢討及維護作業。	
業務檢討及教 育訓練	辦理本機關內部單位、所屬機關及公所之公務統計工作檢討及教育訓練。	3
內部統計稽核	1.辦理本機關內部統計稽核作業。	2
	2.輔導所屬機關及公所辦理內部統計稽核作業。	
統計工作稽核	辦理所屬機關及公所統計工作稽核作業。	4
創新及精進	辦理公務統計業務之創新與精進。	8